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QDII）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 ETF (QDII)
场内简称	恒生央企(扩位简称:恒生央企 ETF)
基金主代码	51317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4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4,573,000.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等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 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 4%以内。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 因特殊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采取包括成份股（含存托凭证）替代策略在内的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特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的限制；（2）标的指数成份

	股（含存托凭证）流动性严重不足；（3）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含存托凭证）长期停牌；（4）标的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进行配股或增发；（5）标的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派发现金股息；（6）指数成份股（含存托凭证）定期或临时调整；（7）标的指数编制方法发生变化；（8）税务、外汇额度及其他监管限制；（9）其它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降低跟踪误差和流动性管理为目的，综合考虑流动性和收益性，适当参与债券的投资。 3、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为进行流动性管理、应付赎回、降低跟踪误差、提高投资效率及规避外汇风险，本基金可投资金融衍生品，并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提高投资效率，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实现投资目标。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审慎原则合理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5、融资及转融通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基础上，参与融资业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在加强风险防范并遵守审慎经营原则的前提下，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将在分析市场环境、投资者类型与结构、基金历史申赎情况、出借证券流动性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合理确定出借证券的范围、期限和比例。 6、基金投资策略 为实现流动性管理和更好地追踪标的指数等目标，本基金可参与投资与本基金具有相似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或追踪与本基金标的指数相同指数的公募基金（包括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未来，随着市场的发展和基金管理运作的需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遵循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应调整或更新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中国央企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同时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此外，本基金投资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

	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文名称：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587,831.27
2. 本期利润	6,195,900.5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0,117,645.3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352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未实现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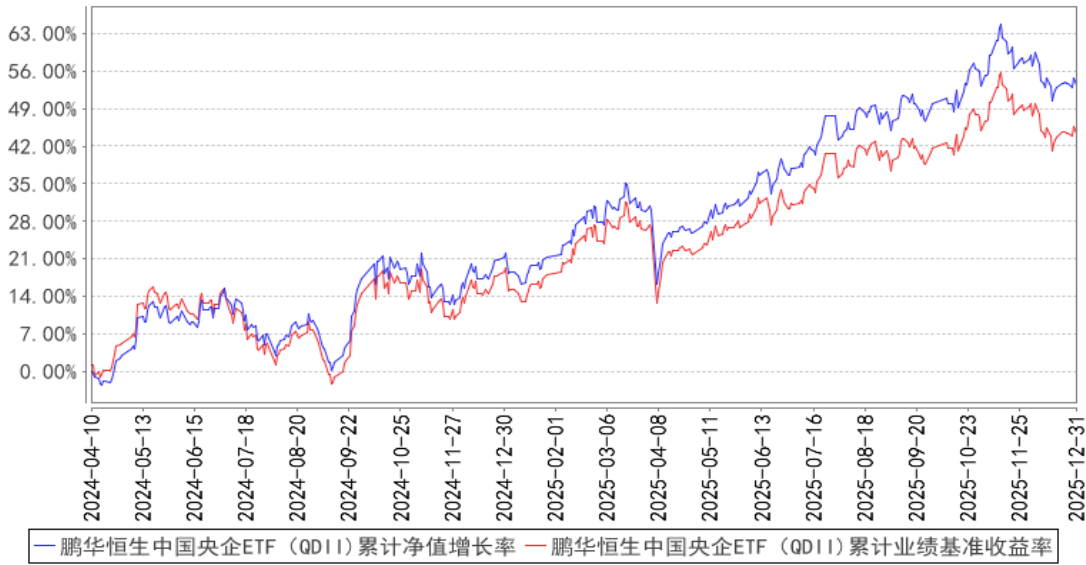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6%	1.02%	1.95%	1.04%	0.51%	-0.02%
过去六个月	12.39%	0.91%	10.69%	0.93%	1.70%	-0.02%
过去一年	25.83%	1.16%	21.10%	1.20%	4.73%	-0.0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3.52%	1.21%	44.35%	1.26%	9.17%	-0.05%

注：业绩比较基准=恒生中国央企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ETF（QDII）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04 月 10 日生效。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悦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04-10	-	7 年	李悦先生, 国籍中国, 哲学博士(经济学专业), 7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工银资管（全球）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担任国际业务部基金经理。2022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香港美国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024 年 01 月至今担任鹏华道琼斯工业平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2024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 2025 年 03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11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科

					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基金经理, 李悦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余展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04-10	-	8 年	余展昌先生, 国籍中国, 金融硕士, 8 年证券从业经验。2017 年 7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历任量化及衍生品投资部量化研究员、高级量化研究员, 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10 月担任量化及衍生品投资部投资经理, 现担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鹏华国证证券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800 证券保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800 证券保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2023 年 08 月至今担任鹏华创业板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2023 年 08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基金经理, 2024 年 04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基金经理, 2024 年 11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鹏华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01 月担任鹏华中证 A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1 月至今担任鹏华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03 月担任鹏华上证 18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1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港股通高股息率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2 月至今担任鹏华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5 年 03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3 月至今担任鹏华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5 月至今担任鹏华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7 月至今担任鹏华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09 月至今担任鹏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余展昌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注：无。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专项分析，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

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作为港股央企指数基金，本基金旨在为看好该指数的投资者提供投资工具。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秉承指数基金的投资策略，力争跟踪指数的收益，并将基金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本基金跟踪误差主要来源于日常申赎交易带来的汇差和仓位影响，包括申赎汇差影响、成分股仓位调整、股票分红、ETF 的管理费/托管费/交易佣金/税费损耗以及风险股票处置等，其中，汇差和仓位对 QDIIETF 的跟踪误差影响最为直接和明显。为进一步控制跟踪误差，鹏华基金建立了一套完备的 ETF 跟踪机制，事前对成分股的异动进行密切跟踪，及时调整，在交易环节采用算法交易等方式进一步减少交易冲击成本和摩擦。在仓位控制上，我们在紧密跟踪指数的基础上，也会针对客户申赎的情况做优化调整。汇差控制上，我们将选择好的换汇时机，以尽可能压低换汇成本，并建立了现金流管理体系，对资金进出和汇兑进行管理和预测。

回顾 2025 年四季度，港股市场整体下行，但恒生中国央企指数表现较好，本报告期内鹏华恒生中国央企 ETF 净值上涨 2.46%，展现较强的韧性。恒生中国央企指数的走势主要受到两方面力量的博弈：一方面，美联储在预防式降息后，海外流动性环境保持相对宽松，对港股估值形成一定支撑；另一方面，三季报中提及的国内“抢转口”贸易放缓、内生性信用扩张动力不足等因素持续显现，制约了市场风险偏好的大幅提升。在此背景下，市场资金继续向盈利确定性强、估值安全的资产聚集，恒生中国央企指数凭借其成分股稳健的经营现金流、较高的股息率及较低的估值水平，在市场波动中发挥了“稳定器”作用。

展望 2026 年一季度，港股交易主线将继续聚焦于海外流动性和国内经济基本面。美联储的降息节奏及对全球流动性的外溢影响仍是关键变量，本轮降息更贴近于预防式降息，有利于全球经济企稳。当前国内经济和信用下行已基本反映在股价中，在全球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犹存、市场高波动可能成为常态的环境下，追求确定性回报仍是核心策略。恒生中国央企指数所代表的红利低波资产，其盈利稳定性、高分红特性和低估值的优势使其仍具有中长期配置价值。本基金将继续恪守指数化投资原则，精细化管理组合，力争为投资者提供高效追踪标的指数的工具。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9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51,141,401.76	96.99
	其中：普通股	351,141,401.76	96.99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936,880.10	2.47
8	其他资产	1,958,713.42	0.54
9	合计	362,036,995.28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45,434,927.28 元，占净值比 40.39%。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351,141,401.76	97.51
合计	351,141,401.76	97.51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10,955,200.55	3.04
能源	73,013,694.49	20.27
金融	131,202,409.18	36.4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974,935.67	0.27
日常消费品	10,017,018.70	2.78
医疗保健	4,153,763.36	1.15
信息技术	30,170,144.76	8.38

通信服务	39,078,201.69	10.85
房地产	16,693,023.92	4.64
工业	26,136,651.48	7.26
公用事业	8,746,357.96	2.43
合计	351,141,401.76	97.51

注：以上分类采用国际通用行业分类标准。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注：无。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权益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 代码	所在证 券市场	所属 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人民币 元)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1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981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67,500	30,170,144.76	8.38
2	IND & COMM BK OF CHINA-H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4,994,000	28,372,181.47	7.88
3	BANK OF CHINA LTD-H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26,000	28,303,265.79	7.86
4	CNOOC LTD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88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70,000	28,280,721.42	7.85
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H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3,935,000	27,331,572.68	7.59
6	CHINA MOBILE LTD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941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365,500	26,971,368.55	7.49
7	CHINA LIFE INSURANCE CO-H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2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840,000	20,773,337.42	5.77
8	PETROCHIN	中国石油	857	香港联	中国	2,382	18,029,318.	5.01

	A CO LTD-H	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HK	合交易所	香港	,000	93	
9	CHINA SHENHUA ENERGY CO-H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362,500	12,703,789.30	3.53
10	PICC PROPERTY & CASUALTY-H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2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80,000	11,525,809.77	3.20

注：本基金对以上证券代码采用当地市场代码。

5.4.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注：无。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的处罚。

以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3,862.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954,851.1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58,713.4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0.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9,573,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0,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5,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4,573,000.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1001~20251231	102,931,900.00	65,788,100.00	39,988,300.00	128,731,700.00	54.88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注：1、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申购份额、基金转换入份额、强制调增份额、场内买入份额和红利再投资份额；
- 2、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赎回份额、基金转换出份额、强制调减份额、场内卖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 (二)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托管协议》;
- (三) 《鹏华恒生中国央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 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phfund.com.cn>) 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 咨询电话: 400-6788-53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1 日